

白石镇培育优质土特产的生态启示

特约评论员 蔡湛

随着由果业专家、特派员等组成专家组的严格评审和层层筛选,信宜市白石镇优质三华李、南华李评选经历“秀场、秀树、秀果、品果”四个环节,一批优质三华李、南华李脱颖而出,成为三华李产业的“明星产品”,不仅为培育“生态优质果”树立了标杆,而且为推动三华李产业向更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。

据茂名日报日前报道,白石镇三华李产业的一大特色是实施生态种植,以科学方法加勤劳作出“生态优质果”。白石镇果农在实践中探索创新,采用了反坡梯田建设模式,不仅可以防止水土流失,降低泥石流风险,而且有利于实施管护自动化、机械化、数据化。反坡梯田指的是田面与山

坡方向相反的梯田,外高内低,向内侧微微倾斜,反坡角度为3°-5°,具有较强的蓄水、保水和保肥能力,适合在干旱、水土冲刷较重而坡形平整的山坡地采用。据专家鉴定,反坡梯田模式可以提升水土保持能力,省力省钱,在保护生态的同时提高了三华李的品质。同时在日常维护上,果农以施放有机肥为主,实施开沟断根施肥,人工除草,使用防草布,降低人工管理成本,提升肥料利用率,使反坡梯田果园模式适合生态价值转化要求,更合理、更规范、更高效。

推广生态种植并非一蹴而就。生态种植模式推广的过程,也是生态理念深入人心、转变为种养实践的过程。白石镇坚持把党建工作融入三华李、南华李产业发展

全过程,成立了三华李产业链党支部,探索“党建引领、政企联动、产业链条、聚力共进”的发展路径,引导果农采用反坡梯田建设种植模式,并以生态种植的实际成效启发果农认识生态种植优越性。一家三华李种植户过去收成和品质都不理想,改变种植模式采用反坡梯田种植后,种出的三华李不仅果实更大口感更好,还节约了种植成本,卖出了好价钱。正是这样的活生生事例让生态理念不胫而走,生态种植推广取得重大突破。目前,该镇种植三华李、南华李1.5万亩,有六个村获评“一镇一品”、“一村一品”三华李专业村,1个村获评南华李专业村。由此可见,坚持生态种植是做大总量、提升品质、培育品牌的基础。绿水青山也

是金山银山,善待生态,才能获得大自然回馈。培育优质土特产,首先要呵护环境保护生态,以对环境友好的耕作方式增强特色产业的竞争力和综合效益。

白石镇培育“生态果”的成功实践,对我们践行绿色发展理念,找准生态保护和经济发展的结合点,把“土特产”文章研究透、琢磨透,推动乡村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予以有益启示。我市实施“五棵树一条鱼一桌菜”产业提升行动,形成了荔枝、龙眼、三华李、沉香、橘红、罗非鱼等优势产业,全产业链总产值400多亿元。品质农产品代表着特色、优质、高效、绿色。其基础和支撑是良好生态和科学管护。三华李的原产地并非信宜,而如今信宜成了闻名遐迩的

“中国李乡”,种植面积35万亩,年产量30万吨,年产值30多亿元。除了科研开发支撑和育种技术创新外,更得益于坚持生态种植发挥信宜山区特有地理气候优势。白石镇把生态种植模式标准化、精细化,打造自己的专属品牌,就是其中富有说服力的事例。因此,土特产发展必须始终坚持以生态为本,立足本土资源,悉心呵护生态,为传统产业注入现代经济和科技元素,实行标准化、精细化、生态化运作,才能使土特产培育与良好生态涵养相得益彰,使丰富的果木资源在造就一块块生态宝地的同时,也带动当地绿色经济发展,让农民从土地上获得更多收益,让土特产成为富民兴村的大产业。

今日笔谈

让“专业化”成为社区工作者的常态

羊丹(化州)

日前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》,为培养一支业务精良、服务专业、群众满意的职业化、专业化的社区干部指明了方向,要着眼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需要,不断健全完善社区工作者选拔、培育、使用、管理各个环节,让专业化成为社区工作者的常态,不断为基层发展注入“新动力”。

社区虽小,却连着千家万户。社区工作者作为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力量,其专业化程度直接影响着社区治理的效能和居民的生活质量。“专业化”正日益成为社区工作者履行职责的基础、提升社区服务质量的关键、推动社区治理现代化的前提。然而,当前社区工作者

队伍普遍面临着专业素养不足、服务水平不高的问题。一方面,社区工作者的选拔和任用往往缺乏专业性和针对性,导致部分工作者缺乏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;另一方面,社区工作者的工作内容繁杂,任务繁重,难以有充足的时间和精力进行专业学习和提升。

作为社会治理和基层建设的骨干力量,社区工作者直接关系到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只有具备了专业知识和技能,社区工作者才能在工作中更好地发挥自身作用、更好地提供符合居民需求的服务,更好地应对社区治理中面临的新挑战和新问题。要“严选”,通过建立专业选拔机制,完善社区工作者的选拔机制,注重考察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,确保选拔出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

的优秀人才;要“精育”,建立健全社区工作者的培养体系,定期开展精准化、精细化专业技能培训,确保具备胜任社区工作的基本履职能力;要“细用”,通过创新考核方法、建立晋升机制、丰富社区工作者职业发展路径等方式,为社区工作者提供职业发展的空间和机会,并持续深化为基层减负工作,为社区工作者腾出更多时间、精力用于服务居民群众;要“优管”,通过设立岗位津贴、绩效奖励等方式建立合理的激励机制,激发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。同时,进一步加大关爱力度,政治上关心、生活上关怀、工作上支持,为基层干事创业创造更好条件,增强社区工作者的工作认同感和荣誉感,让社区工作者进得优、留得住、有奔头。

党纪学习教育

·学纪知纪明纪守纪(15)

对发表、传播有严重政治问题言论的处分规定有哪些?

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第五十条、第五十一条、第五十二条对发表、传播有严重政治问题的言论行为列出负面清单,目的是严格规范党员言论,以严格的纪律处分规定保障四项基本原则、改革开放决策、党中央大政方针贯彻落实,维护党和国家形象,维护党和国家领导人威信,维护英雄模范形象,坚决反对歪曲党的历史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、人民军队历史的行为,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。发表、传播有严重政治问题的言论行为主要有以下几类:

1.公开发表反对或者违背四项基本原则、党的改革开放决策的言论

党员、干部公开发表坚持资产阶级自由化立场、反对四项基本原则,反对党的改革开放决策的文章、演说、宣言、声明等的,实质上是从根本上否定党的基本路线,破坏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,背叛了党的事业,完全丧失了党员条件,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

党员、干部公开发表违背四项基本原则,违背、歪曲党的改革开放决策的言论,与上述的“反对”行为的性质和危害程度有所不同,“违背”和“歪曲”是错误理解和认识,“反对”是直接从根本上否定,对于此类行为,应视情节轻重给予处分,严重的也要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

2.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

这是违反政治纪律的突出表现,也违反了党章规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。“七个有之”问题,其中之一就是“尾大不掉、妄议中央”。在对违纪违法党员干部的处分通报中,也不乏这样的表述,比如浙江省政协原党组成员、副主席朱从玖“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和重大决定”,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原副主任傅政华“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”。执纪监督中发现,有的党员、干部“当面不说、背后乱说”

“会上不说、会后乱说”“台上不说、台下乱说”,这些对党中央大政方针说三道四的行为不仅扰乱了党员、干部的思想,还破坏了党的团结统一,妨碍党中央大政方针的贯彻落实,必须依规依纪严肃处理。

3.公开发表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等言论

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思潮和观点,自觉与丑化党和国家形象、诋毁党和国家领导人、抹黑英雄模范、歪曲党的历史等言行作斗争,这是每一名党员必须遵循的党性原则、必须履行的政治责任。执纪监督中发现,有的党员、干部歪曲党史、新中国史等,企图否定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、主流本质;有的打着各种旗号恶意影射党的领导,丑化抹黑党和国家领导人、英雄模范;有的以污名化言论,否定党和人民军队的功绩。这些言论政治危害性很大,必须严肃处理。

4.制作、贩卖、传播,私自携带、寄递,私自阅看、浏览、收听有严重政治问题的资料

制作、贩卖、传播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报刊、书籍、音像制品、电子读物,以及网络文本、图片、音频、视频资料等,无论是否有牟利目的,都属于违纪行为。

私自携带、寄递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报刊、书籍、音像制品、电子读物等入境,情节较轻的给予相应处分。这里的“私自携带”,既包括隐秘实施的,也包括明目张胆实施的;既包括本人随身携带或者托运,也包括唆使他人或者组织多人携带。

私自阅看、浏览、收听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报刊、书籍、音像制品、电子读物,以及网络文本、图片、音频、视频资料等,情节严重的给予相应处分。此条款为本次修订新增内容。

此外,《条例》还规定,党员、干部对上述前三类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,本身也是违反政治纪律,也要给予相应处分。

画里话外

“差评师”

图/文 刘志永 童戈

随着网络购物、线上订餐的流行,买家评价成为消费者挑选商品时的重要参考,然而一些不法分子却从中发现“商机”,利用在线上给商家“差评”实施敲诈勒索。屈某虚构“吃坏肚子”“服务不好”等事由,给一些商家写差评,并以删除差评为由要挟商家支付100元至200元不等的钱款,共计牟利7000余元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屈某因涉嫌敲诈勒索罪被上海青浦警方依法刑事拘留(新闻来源:澎湃新闻)

网络评价不可或缺,它对于促进商家诚信经营、打造品牌意义重大。但是恶意差评却会损害商家合法权益,影响大众创业就业,也对消费者形成误导,破坏网络消费环境。因此我们既要充分保障消费者的“差评权”,但也不能让“职业差评师”恣意妄为。这次屈某被上海警方刑事拘留就是一堂生动的法制课。



2024 茂名市第四届 汉酱杯 书法大赛 征稿启事

主办单位:茂名日报社 茂名市书法家协会

协办单位:茂名市盈大商贸有限公司

承办单位:茂名日报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【征稿对象】年满18周岁的书法爱好者,均可自由投稿。

【作品要求】

作品内容健康向上,寓意吉祥安康,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初赛为作品评选,来稿尺寸四尺以内(竖幅)。(来稿请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注明作者姓名、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)

【赛程安排】

即日起接受投稿,截稿日期:6月18日(以当地邮戳为准);

初评:截稿后进行初评,评选出100位优秀参赛者晋级现场书写决赛;

决赛:决赛名单及时间另行电话通知。

【投稿地址】茂名市迎宾四路156号茂名日报社七楼房地产交通金融部

【咨询电话】13432943968 严记者、15363920791 梁记者

【奖项设置】

一等奖1名,颁发奖金2000元/人+证书+汉酱酒6瓶;

二等奖3名,颁发奖金1000元/人+证书+汉酱酒4瓶;

三等奖5名,颁发奖金800元/人+证书+汉酱酒2瓶;

优秀奖65名,颁发奖金200元/人+证书。

(所有奖金均为税前金额,奖金个人所得税由获奖者承担。)

【其它事项】

凡投稿者,应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征稿启事的各项规定。

在法律允许范围内,本启事的解释权归茂名日报社所有。